举办全国性、跨省（区、市）的

健身气功活动审批服务指南

一、项目编号

28001

二、办理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健身气功管理办法》

三、受理和决定机构

国家体育总局

四、审批时限

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17个工作日。办理过程中所需的听证、鉴定、专家评审等，不计入时限。

五、审批数量

无限制

六、申请材料

（一）申请书，原件；

（二）活动方案，包括经费保障、人员保障、安全保障、食宿保障、气象保障等情况说明；

（三）举办者合法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四）活动场地管理者同意使用的证明，复印件。

申请人为公民的，申请材料均须申请人签字；申请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申请材料须加盖申请人印章。

七、申请材料接收

申请材料可通过窗口报送、邮寄、网上提交等方式提交。

（一）窗口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国家体育总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接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533房间）

（二）网上接收：http://www.sport.gov.cn

（三）信函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国家体育总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接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

邮政编码：100763

联系电话：87183110、87182161

（四）办公时间：工作日8:00—17:00（中午休息）

举办全国性、跨省（区、市）的

健身气功活动申请书模板

关于举（承）办全国健身气功XXX活动的申请

国家体育总局：

我单位（公司）拟于XXXX年X月X日至X日在XX举（承）办全国健身气功XXX活动。该活动由 XXXX主办（承办），由XXXX协办。

我单位（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做好各项工作，确保活动安全顺利举办。

特此申请。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单位（公司）XXXXXX（盖章）

 XXXX年X月X日

举办全国性、跨省（区、市）的

健身气功活动审批流程图

申请人提出书面申请，提交材料交申请材料

窗口接件，并2个工作日内做出审查决定

材料不全、不符合法定形式

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齐全部材料

材料不属本部门职权范围

当场作出不予受理决定，告知申请人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受理

政策法规司

审核签批（2个工作日）

审批决定文件

（1个工作日）

通知申请人

邮寄或领取审批结果

不合格

总局气功中心组织材料审查、现场勘查，并出具意见

合格

不予许可，并出具不予许可通知书

申请人补全材料

举办攀登7000米以上山峰活动和

外国人来华登山活动审批服务指南

一、项目编号

28002

二、办理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内登山管理办法》、《外国人来华登山管理办法》

三、受理和决定机构

国家体育总局

四、审批时限

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17个工作日。办理过程中所需的听证、鉴定、专家评审等，不计入时限。

五、审批数量

无限制

六、申请材料

（一）国内7000米以上山峰攀登活动

1.申请书，原件；

2.登山活动发起单位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

3.登山活动计划书，包括登山时间安排、装备清单等；

4.登山队成员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证件号码等信息；

5.登山队成员当年体检报告

（二）外国人来华登山活动

1.登山活动发起单位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

2.登山活动计划书，包括登山时间安排、装备清单等；

3.登山队成员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证件号码等信息；

4.登山队成员所在国医生出具的健康证明。

国内7000米以上山峰攀登活动的，申请材料须加盖申请人印章。

七、申请材料接收

申请材料可通过窗口报送、邮寄、网上提交等方式提交。

（一）窗口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国家体育总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接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533房间）

（二）网上接收：http://www.sport.gov.cn

（三）信函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国家体育总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接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

邮政编码：100763

联系电话：87183110、87182161

（四）办公时间：工作日8:00—17:00（中午休息）

举办攀登7000米以上山峰活动申请书模板

**关于攀登****XXXX峰的申请**

国家体育总局：

我单位（公司）现申请于XXXX年XX月XX日至XX月XX日攀登XXXX峰（XX米）。登山过程中，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切实做好各项工作，确保此次活动顺利进行。

特此申请。

联系人：XXXX 联系电话：XXXX

地址：

单位（公司）XXXX（盖章）

XXXX年X月X日

举办攀登7000米以上山峰活动和

外国人来华登山活动审批流程图

合格

不合格

不予许可，并出具不予许可通知书

总局登山心组织材料审查，并出具意见

通知申请人

邮寄或领取审批结果

审批决定文件

（2个工作日）

政策法规司

审核签批（5个工作日）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受理

材料不属本部门职权范围

申请人提出书面申请，提交材料交申请材料

申请人补全材料

材料不全、不符合法定形式

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齐全部材料

窗口接件，并2个工作日内做出审查决定

当场作出不予受理决定，告知申请人

携带射击运动枪支弹药出入境审批服务指南

一、项目编号

28004

二、办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管理办法》

三、受理和决定机构

国家体育总局

四、审批时限

法定时限1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8个工作日。办理过程中所需的听证、鉴定、专家评审等，不计入时限。

五、审批数量

无限制

六、申请材料

（一）申请书，原件；

（二）出境需提交邀请函和任务批件，入境仅需提交邀请函，复印件；

（三）携枪运动员姓名和运动枪支子弹型号、数量清单。

申请材料须加盖申请人印章。

七、申请材料接收

申请材料可通过窗口报送、邮寄、网上提交等方式提交。

（一）窗口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国家体育总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接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533房间）

（二）网上接收：http://www.sport.gov.cn

（三）信函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国家体育总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接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

邮政编码：100763

联系电话：87183110、87182161

（四）办公时间：工作日8:00—17:00（中午休息）

携带射击运动枪支弹药出入境申请书模板

关于xxxxx队携带运动枪弹出入境的申请

国家体育总局：

现有xxx队共xx人（持枪人数xx人），因xxxx（事由）拟于xxxx年x月x日携带运动枪弹于xx机场（口岸/车站）出（入）境，并于xxxx年x月x日携带运动枪弹于xx机场（口岸/车站）入（出）境。届时该队将携带运动枪支共x支,子弹共x发。

特此申请。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单位xxxxx（盖章）

 xxxx年x月x日

携带射击运动枪支弹药出入境审批流程图

符合条件

不予许可，并出具不予许可通知书

通知申请人

邮寄或领取审批结果

审批决定文件

（1个工作日）

政策法规司

审核签批（2个工作日）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受理

材料不属本部门职权范围

材料不全、不符合法定形式

申请人提出书面申请，提交材料交申请材料

申请人补全材料

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齐全部材料

窗口接件，并2个工作日内做出审查决定

当场作出不予受理决定，告知申请人

不符合条件

经济司组织审查，出具意见

兴奋剂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审批服务指南

一、项目编号

28005

二、办理依据

《反兴奋剂条例》

三、受理和决定机构

国家体育总局

四、审批时限

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17个工作日。办理过程中所需的听证、鉴定、专家评审等，不计入时限。

五、审批数量

无限制

六、申请材料

（一）申请书，原件；

（二）申请单位的法人资格证书，复印件；

（三）相关国际组织颁发的兴奋剂检测实验室认可证书，复印件；

（四）申请单位相关材料，含设备清单、组织架构、人员名单以及上岗证书，复印件；

（五）申请单位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和质量手册，复印件。

申请材料须加盖申请人印章，其中第二项、第三项材料需现场与原件核对。

七、申请材料接收

申请材料可通过窗口报送、邮寄、网上提交等方式提交。

（一）窗口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国家体育总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接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533房间）

（二）网上接收：http://www.sport.gov.cn

（三）信函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国家体育总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接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

邮政编码：100763

联系电话：87183110、87182161

（四）办公时间：工作日8:00—17:00（中午休息）

兴奋剂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申请书

**关于设立xxxxx兴奋剂检测实验室的申请**

国家体育总局：

根据《反兴奋剂条例》和兴奋剂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的有关要求，经筹备，我单位拟设立xxxxx兴奋剂检测实验室。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确保该实验室合法运行。

特此申请。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单位xxxxx（盖章）

 xxxx年x月x日

兴奋剂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审批流程图

合格

不合格

不予许可，并出具不予许可通知书

科教司组织材料审查、现场勘查，评审并出具意见

通知申请人

邮寄或领取审批结果

审批决定文件

（1个工作日）

政策法规司

审核签批（2个工作日）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受理

材料不属本部门职权范围

材料不全、不符合法定形式

申请人提出书面申请，提交材料交申请材料

申请人补全材料

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齐全部材料

窗口接件，并2个工作日内做出审查决定

当场作出不予受理决定，告知申请人

举办国际性或全国性航空体育竞赛活动

审批服务指南

一、项目编号

28008

二、办理依据

《全国航空体育竞赛活动管理办法》

三、受理和决定机构

国家体育总局

四、审批时限

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17个工作日。办理过程中所需的听证、鉴定、专家评审等，不计入时限。

五、审批数量

无限制

六、申请材料

（一）申请书，原件；

（二）申请人的法人资格证书，复印件；

（三）举办国际性航空体育活动的，需提交省级体育行政部门意见，原件；

（四）活动总体方案，包括竞赛活动规程和规则、经费保障、场地条件、空域条件、燃料及其他设施设备保障、食宿和安全保障、气象保障等情况说明；

（五）应急情况处置预案。

申请材料须加盖申请人印章。

七、申请材料接收

申请材料可通过窗口报送、邮寄、网上提交等方式提交。

（一）窗口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国家体育总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接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533房间）

（二）网上接收：http://www.sport.gov.cn

（三）信函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国家体育总局行政审批办公室

接收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

邮政编码：100763

联系电话：87183110、87182161

（四）办公时间：工作日8:00—17:00（中午休息）

举办国际性或全国性航空体育竞赛活动申请书

**关于举办（承办）国际/世界/亚洲（大）/全国航空XXXX比赛（活动）的申请**

国家体育总局：

我单位（公司）拟于XXXX年X月X日至X日在XX市（县）举办（承办）国际/世界/亚洲（大）/全国航空XXXX比赛(活动)，该比赛由 XXXX主办（承办），由XXXX协办。

我单位（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切实做好各项工作，确保活动安全顺利举办。

特此申请。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单位（公司）XXXXXX（盖章）

 XXXX年X月X日

举办国际性或全国性航空体育竞赛活动

审批流程图

符合条件

不予许可，并出具不予许可通知书

总局航管中心组织材料审查、现场勘查，并出具意见

通知申请人

邮寄或领取审批结果

审批决定文件

（1个工作日）

政策法规司

审核签批（2个工作日）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受理

材料不属本部门职权范围

材料不全、不符合法定形式

申请人提出书面申请，提交材料交申请材料

申请人补全材料

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齐全部材料

窗口接件，并2个工作日内做出审查决定

当场作出不予受理决定，告知申请人

不符合条件